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现就本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亿境虚拟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基本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拟与马保军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亿道数码拟以自有资金 280 万元人民币收购马保军先生持有的深圳市亿境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境虚拟”或“标的公司”）1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亿道数码将持有亿境虚拟 95.45% 股权。

马保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094.80 万股，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2、发表意见依据

我们查阅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亦查阅了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亿境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深旭泰财审字[2023]083 号】、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法律顾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

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事项说明。

3、事前认可意见

1、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亿境虚拟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